

华泰保兴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3 年 10 月 09 日

送出日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保兴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	基金代码	018723
基金管理人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7 天的最短持有期限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基金经理	姓名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王海明	-	2016 年 07 月 01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为了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以投资于非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其他同业存单、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央行票据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等）、现金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会做相应调整，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0%，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本基金主要投资策略包括：指数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其他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无。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认购费：投资者选择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不收取认购费。

申购费：投资者选择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7 天的最短持有期限，不收取赎回费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20%
托管费	0.05%
销售服务费	0.20%
其他费用	1、《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2、《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用等；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4、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费用；5、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6、基金有关的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资产总值中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基金份额持有人须了解并承受以下风险：（一）市场风险；（二）管理风险；（三）流动性风险；

（四）操作风险；（五）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1、指数化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业绩表现将会随着标的指数的波动而波动；同时本基金在多数情况下将维持较高的仓位，在同业存单市场波动的过程中，可能面临基金净值与标的指数同步波动的风险。

2、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0%，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但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可能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本基金净值表现与指数价格走势可能发生较大偏离。

3、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本基金还可能面临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以下因素可能使基金投资组合的收益率与标的指数的收益率发生偏离：（1）本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基金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构成可能存在差异，从而可能导致基金实际收益率与标的指数收益率产生偏离；（2）由于标的指数调整成份券或变更编制方法，使本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3）由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在标的指数中的权重发生变化，使本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产生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4）由于成份券流动性差等原因使本基金无法及时调整投资组合或承担冲击成本而产生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5）由于基金投资过程中的证券交易成本，以及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等费用的存在，使基金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6）在本基金指数化投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能力，例如跟踪指数的水平、技术手段、买入卖出的时机选择等，都会对本基金的收益产生影响，从而影响本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程度。

4、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本基金的标的指数由指数编制机构发布并管理和维护，未来指数编制机构可能由于各种原因停止对指数的管理和维护，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基金合同终止。投资人将面临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风险。

自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标的指数的编制及发布至解决方案确定并实施前，基金管理人应按照指数编制机构提供的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指数信息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维持基金投资运作，该期间由于标的指数不再更新等原因可能导致指数表现与相关市场表现存在差异，影响投资收益。

5、标的指数成份券发行违约违规的风险：标的指数的成份券发生发行人未履行发行期间相关义务、拒绝到期支付本息等情形时，本基金将可能面临成份券发行违约违规风险。本基金可能无法及时卖出而导致基金净值下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扩大等风险。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综合考虑成份券的违约风险、其在指数中的权重以及对跟踪误差的影响，据此制定成份券替代策略，并对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但并不保证能因此避免该成份券对本基金基金财产的影响，当基金管理人对该成份券予以调整时也可能产生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扩大等风险。

6、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成份券的价格可能受到政治因素、经济因素、上市公司经营状况、投资人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导致指数波动，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产生风险。

7、标的指数计算出错的风险：标的指数因为编制方法的缺陷有可能导致标的指数的表现与总体市场表现存在差异，同时，标的指数许可方不对指数的实时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承诺。标的指数值可能出现错误，并有可能因此而增加跟踪误差，影响投资收益。

8、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如发生导致标的指数变更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变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若标的指数发生变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将相应进行调整，届时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可能发生变化，投资者须承担此项调整带来的风险与成本。

9、最短持有期限内不能赎回的风险：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但对每份基金份额均设置7天最短持有期。同时，本基金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前，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本基金开

始办理赎回业务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至该日后的6天内（不含当日），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该日后的第6天起（如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投资者方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10、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1）流动性风险：即证券的流动性下降从而给证券持有人带来损失（如证券不能卖出或贬值出售等）的可能性。（2）证券提前赎回风险：若某些交易赋予SPV在资产支持证券发行后一定期限内以一定价格向投资者收购部分或全部证券的权利，则在市场条件许可的情况下，SPV有可能行使这一权利从而使投资者受到不利影响。（3）再投资风险：指证券因某种原因被提前清偿，投资者不得不将证券提前偿付资金再做其他投资时面临的再投资收益率低于证券收益率导致投资者不能实现其参与证券化交易所预计的投资收益目标的可能性。（4）SPV违约风险：在以债务工具（债券、票据等）作为证券化交易载体，也即交易所发行的证券系债权凭证的情况下，SPV系投资者的债务人，其应就证券的本息偿付对投资者负责。

（六）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谨慎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ehuataifund.com）（客户热线电话：400-632-9090（免长途话费））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